福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1年事业编制人员补充招聘公告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是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教育部备案，由福州市人民政府举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学校。学校坐落于福州市大学城，校园面积1122.08亩（其中400亩征迁中），建筑总面积约20.03万平方米。学校设有阿里巴巴大数据学院、中欧航空学院、机器人学院、机电工程学院、交通工程学院、建筑工程学院、商学院、文化创意学院、特殊教育学院等9个二级学院。学校现有教职工547人；全日制高职在校生11024人（其中国际留学生63名），各类成人学历在校生11254人。

2021年9月我校完成了2020-2021学年公开招聘工作，目前尚有3个岗位7名教师及辅导员空缺，现面向全国诚聘教师、辅导员7名（事业编制）。具体情况如下：

**一、招聘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四）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五）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六）年满18周岁；

（七）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院部** | **岗位名称** | **招聘人数** | **学历层次** | **学历类别** | **学位** | **专业要求** | **其他要求** | **备注** | **考试方式** |
| 1 | 阿里巴巴大数据学院 | 信息安全与管理专任教师 | 1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不限 | 硕士学位及以上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 | 1、实操考核合格线70分； 2、18周岁以上、40周岁及以下（在1980年4月至2003年4月期间出生）。 | 具备安全测试或渗透测试经验，熟练运用至少一门编程语言（JAVA、Python等） | 专业面试+实操考核 |
| 2 |  | 辅导员（一） | 1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不限 | 硕士学位及以上 |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政治学类、心理学类、财政金融类、经济贸易类、工商管理类、会计与审计类、电商物流类、新闻传播学类、中国语言文学类、表演艺术类、艺术设计类、机械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电气自动化类、交通运输类、电子信息类、民航运输类、航空航天类、土建类 | 1.中共党员； 2.大学期间担任过学生干部； 3.女性； 4.18周岁以上、30周岁以下（在1990年4月至2003年4月期间出生）。 | 需入住女生公寓。 | 公共笔试+专业面试 |
| 3 | 辅导员（二） | 5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 不限 | 硕士学位及以上 |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政治学类、心理学类、财政金融类、经济贸易类、工商管理类、会计与审计类、电商物流类、新闻传播学类、中国语言文学类、表演艺术类、艺术设计类、机械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电气自动化类、交通运输类、电子信息类、民航运输类、航空航天类、土建类 | 1.中共党员； 2.大学期间担任过学生干部； 3.男性； 4.18周岁以上、30周岁以下（在1990年4月至2003年4月期间出生）。 | 需入住男生公寓。 | 公共笔试+专业面试 |

**说明：**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在各级公务员或事业单位招考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人员、在读非应届毕业生、现役军人、试用期内的公务员以及法律规定不得报考的其他人员，不得报考。

2．符合人才引进条件的，按《福州市引进高层次优秀人才暂行办法》及《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引进高层次优秀人才办法》享受市政府及我校给予的有关待遇。

3.资历截止时间为2021年10月15日。

**二、报名和资格审查**

**（一）报名时间：**2021年10月15日8:30—2021年10月28日17:30。

**（二）报名方式**

采取网上报名的方式。报考人员请通过福建考试报名网（http://fjksbm.com/portal）报名，提交个人信息及一张近期正面免冠二寸证件照，并在网上自行打印准考证。

报考人员只能选择一个岗位报名。报考人员应严格按照招聘岗位的条件要求报名，提交的个人信息应当真实、准确，凡个人信息填报不实，不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

**（三）资格审查**

　1.资格初审：报考人员可在网上报名成功后3日内（遇节假日顺延），登录上述网站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初审。申诉时间为10月15日8：30至10月29日（截止日后一天）下午17：30，逾期不予受理。

2.打印准考证：报考者请登录福建考试报名网（http://fjksbm.com/portal）自行下载、打印本人准考证。考试安排公告后即可打印准考证，逾期未打印准考证或者未及时提供合格照片无法下载准考证的，不能参加考试。

3.资格复审：面试前对进入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时间详见后期公告。**进入面试人员应在我校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考岗位要求的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如无法提供，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复审材料包括：

（1）准考证、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2）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查询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原件。取得境外学历学位报考者应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复印件。

　（3）已参加工作的报考者，需提交现工作单位人事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的证明（或与单位解除劳动合同关系的证明），若暂时无法提交的，经学院人事处同意后最迟可延至体检前提交。

（4）报考岗位要求的所在院校盖章的学生干部证明（原件、复印件）。

（5）报考岗位要求的党员证明（原件、复印件）。

缺少上述材料者，不得参加面试。凡有关材料主要信息不实的，取消录用资格。

面试递补截止至面试前两个工作日，以确保对递补人员同样进行严格的资格复审。

**三、考试工作安排**

招聘实际报名人数与岗位拟招聘人数比例原则上应达3：1以上时方可开考。**学历层次要求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教师岗位，报考人数与招收人数比例在10：1以上（不含10:1）须先进行专业笔试**。

**（一）考试时间、地点**

1.需公共笔试的岗位，公共笔试时间拟定于2021年11月，具体日期详见后期发布的考试安排公告及准考证。笔试具体时间、地点将在考生准考证上标明。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仅需面试的岗位，面试时间定于2021年11月-12月，具体时间请关注学院招聘公告。

**（二）考试方式**

1.专业教师由学院组织专业笔试（报考人数与招收人数比例在10：1以上，不含10:1的专业教师的岗位）、专业面试、实操考核，专业面试由说课、试讲及回答问题三部分组成。考生的编写教案时间为30分钟；专业面试时间为25分钟，其中说课10分钟，试讲10分钟，回答问题5分钟。实操考核主要考核考生的实际动手操作能力。

2.专职辅导员需参加由学院组织的公共笔试和专业面试，公共笔试内容为《综合基础知识》，专业面试以回答问题的形式进行。专业面试答题时间为15分钟，其中含考生思考准备时间5分钟。

**（三）成绩计算及查询**

**1．笔试、面试合格线及成绩折算**

**笔试、面试、综合成绩总分均为100分，笔试合格线设置为60分，面试合格线设置为70分，如果个别岗位只有一名考生进入面试，面试成绩须达到75分以上方能录取**（面试如有实际动手操作考核，按实际动手操作考核占30%、专业面试占70%计算面试成绩，实操考核合格线为70分）。有进行笔试的，笔试、面试成绩按5：5折算为综合成绩。直接参加面试的人员，有进行实际动手操作考核的，按实际动手操作考核占30%，专业面试占70%计算综合成绩；没有实际动手操作考核的，专业面试得分即为最后综合成绩。若综合成绩并列，有笔试的以笔试成绩分高者为拟聘人选。若笔试成绩仍并列或没有进行笔试的，则加试一场面试，综合成绩排名以加试成绩为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综合成绩计算表** | | | | | |
| **专业教师岗位** | **面试含实操考核** | **是否有进行笔试** | **综合成绩** | | |
| **专业笔试成绩** | **面试成绩** | |
| **专业面试成绩** | **实操考核成绩** |
| 是 | 50% | 35% | 15% |
| 否 | 免笔试 | 70% | 30% |
| **辅导员岗位** | **面试不含实操考核** | **综合成绩** | | | |
| **公共笔试成绩** | | **面试成绩** | |
| **专业面试成绩** | |
| 50% | | 50% | |

需进行笔试的岗位，从达到笔试合格线者中，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按岗位拟招聘人数与进入面试人数1：3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比例不足按实有人数确定）。弃权面试的空额将从达到笔试合格线以上的人员中按成绩高低顺序依次递补。递补截至面试前两个工作日。

**2.笔试加分**

办理时间为2021年11月3日至11月4日。笔试加分对象包括“三支一扶”计划、“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含研究生支教团）、“志愿服务欠发达地区计划”、“服务社区计划”等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高校毕业生，退役运动员、退役士兵中符合政策加分条件的考生。上述考生所需提交材料等具体事项将在福建考试报名网上另行发布相关公告。

**3.成绩查询**

（1）笔试成绩查询

公共笔试成绩于笔试结束10个工作日后公布，请登录福建考试报名网查询笔试成绩以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

（2）面试及综合成绩查询

面试及综合成绩于面试结束次周公布，请登录福建考试报名网查询面试成绩、综合成绩。

**（四）笔试内容及参考用书**

**1.专业笔试内容及参考用书**

学历层次要求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教师岗位，报考人数与招收人数比例在10：1以上（不含10:1）须先进行专业笔试，专业笔试内容及参考用书见后期招聘公告。

**2.公共笔试内容及参考用书**

公共笔试内容为综合基础知识，不提供考试参考用书。

**四、体检和考核**

面试结束后，将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以1：1比例确定进入学院统一组织的体检和考核的人选。体检标准及项目参照《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标准及办法》执行。

进入体检、考核的人员因体检、考核不合格或个人原因自动放弃而造成该岗位空缺的，从参加面试的人员中按照面试成绩合格线由高到低确定递补人选。递补工作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

**五、公示及聘用**

（一）拟录用人选从笔试、面试、体检和考核结果都合格的人员中确定，并在学院官网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如无异议，学院按有关规定办理录用手续。

（二）被聘用的人员应在学院指定的时间内报到，否则取消录用资格。新进人员均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内。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试用期考核不合格，学院将与其解除聘用合同。

**六、其他**

（一）取得内地（祖国大陆）普通高等院校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的台湾学生，可报考符合招聘条件的所有岗位。

（二）留学回国人员、香港、澳门地区学习人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或福建省人事行政部门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身份认定审核表》、《港澳地区学习人员身份认定审核表》。

（三）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内学历学位的，按国内院校毕业生报考，应由国内院校出具相应的证明。属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外学历学位的，需出具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评估意见书》或《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认证书》。

（四）将专业条件设置为“××类”的招聘岗位，符合《福建省机关事业单位招考专业指导目录（2021年）》中“××类”所列专业的报考者准予报考；将专业条件设置为具体专业名称的招聘岗位，符合所列专业的报考者准予报考。报考者报名时要如实填写（只字不差）所学专业，所学专业以毕业证书上注明的专业为准，所需专业与所学专业应该一致，且该专业的学历（位）层次也必须与岗位要求的文化程度和学位要求相匹配。

境外学历（位）（含与境外院校联合办学由境外院校颁发证书，下同）所学专业以教育部学历（位）认证部门（专指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下同）出具的学历（位）认证报告或证明材料上注明的为准，或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简称学信网，http://www.chsi.com.cn/）或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简称学位网，http://www.cdgdc.edu.cn/）或福建省“双学位”“双专业”毕业生学位证书毕业证书信息查询平台（http://sxwszy.fjedu.gov.cn/）上查询的为准。福建省教育厅网站“辅修专业”便捷查询窗口（http://fxzy.fjedu.gov.cn/）电子注册的《辅修专业证书》，不作为报考岗位所需专业对应的学历和学位的查询依据。

1. 岗位资格条件要求为“中共党员”的，含中共预备党员。
2. 已就业的报考人员应协助招聘单位共同做好拟聘用手续的办理工作。

学院地址：福建省福州大学城联榕路8号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陈老师、罗老师：0591-83760840

学院监督电话：0591—83761211

学院网址http://www.fvti.cn/

邮 编：350108